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1)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布，以下變更將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1) 許志偉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
- (2) 李偉樑先生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許志偉先生(「許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彼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商業事務，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李偉樑先生（「**李先生**」）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李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先生，46歲，於會計、財務及商業諮詢工作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李先生曾擔任多家大型中國製造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高級經理。李先生於香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財務。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為1044）的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Wang-Zeng Berhad（一間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為7203）的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香港加拿大商會的執行委員會董事。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就彼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為兩年，其後可每年重續，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該委任函，李先生有權收取固定年薪120,000港元。該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

李先生已確認(i)彼已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9(1)至(8)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標準，(ii)彼過往或現時於本集團業務中概無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GEM上市規則所界定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或專業資格；(i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及(iv)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李先生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亦不知悉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許先生辭任後，董事會進一步宣布，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李先生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許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及作出的寶貴貢獻。董事會亦謹藉此機會歡迎李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經緯**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經緯先生、梁美恩女士及黃兆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君先生、許志偉先生及蘇瑩枝女士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kwnelson.com.hk](http://www.kwnelson.com.hk)。